

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能长源随州市随县百万千瓦 新能源多能互补基地二期100MW项目 全容量并网发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近日,公司所附属子公司国能长源随县新能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随县新能源公司”)所属国能长源随州市随县百万千瓦新能源多能互补基地二期100MW项目(以下简称“随县新能源基地二期项目”)取得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核发的电力业务许可证,项目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。

二、项目简介

随县新能源基地二期项目位于湖北省随州市随县,投资项目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5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(公告编号:2023-070)。

随县新能源基地二期项目总装机容量100MW(10万千瓦),于2023年11月正式开工建设。

三、其他

随县新能源基地二期项目全容量并网,将进一步增加公司新能源装机容量,优化电源结构,项目全容量并网发电后,随县新能源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工程建设管理的有关规定,做好工程预算、专项验收、达标投产等各项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证券代码:000966 证券简称: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:2025-042

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2.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5年5月29日下午2:50在湖北省武汉市洪山

区徐东大街63号本公司办公地国家能源大厦206会议室召开,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,由公司董事长王冬先生主持。会议同时使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于2025年5月29日上午9:15~9:25,9:30~11:30;下午1:00~3:00接受网络投票,使用互联网投票系统于2025年5月29日上午9:00~11:30~下午3:00期间接受网络投票。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2.本次会议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19人,代表股份2,169,037,064股,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.3101%。其中,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,代表股份2,116,488,561股,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.80%;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917人,代表股份2,658,548,413股,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.096%。

3.公司董事、监事出席了会议,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股东会未对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,会议审议表决情况如下: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90,181,53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2376%;反对2,895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35%;弃权63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,90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92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90,181,53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2376%;反对2,895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35%;弃权634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,